

理。这两例中的“颇”皆属大偏。

(三) 因对转所致 反训所揭示的对立义, 既是语义系统中的一个组成部分, 也是词义演变的一种方式。词义的演变一般归纳为扩大、缩小和转移三项, 而转移则应包含对转一目, 即在词义演变过程中形成其对立义。

达 《说文·辵部》:“达, 行不相遇也。”段玉裁注:“训通达者, 今言也。”《说文》和段注给我们透露了这样一个信息:“达”在其演变过程中, 对转成与其本义“行不相遇”对立的“通达”这一义项。后世“达”多作“通达”解, 如《脾胃论·脾胃虚实传变论》:“犹恐后人有所未达, 故《灵枢经》中复申述其说。”但“达”的本义可从较古老的著作中获得。《素问·宝命全形论》:“木得金而伐, 火得水而灭, 土得木而达, 金得火而缺, 水得土而绝。”王冰、张志聪、高士宗诸人不晓此“达”字用的乃其本义, 而以其对转义“通达”释之, 并误。土得木, 谓木克土; 土受木克, 自然阻隔不通。又, 上文曰“伐”曰“灭”, 下文言“缺”言“绝”, “达”的本义与“伐”、“灭”、“缺”、“绝”义正相类, 自然以用其本义为允。

(四) 因适应所致 有些词在具体运用时, 为适应语境, 也可能产生对立义。

阳气 阳气具有温养全身组织和固卫体表等作用。《素问·生气通天论》:“阳气者, 若天与日, 失其所, 则折寿而不彰。”极言阳气对于人体的重要意义。又, 《伤寒论·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上》:“厥逆咽中干, 烦躁, 阳明内结, 谵语烦乱, 更饮甘草干姜汤。夜半阳气还, 两足当热。”此“阳气”亦当指正气。而有时为适应上下文的语境, 却表示与其相反的邪气之义。如《伤寒论·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下》:“头痛发热, 微盗汗出, 而反恶寒者, 表未解也。医反下之, 动数变迟, 膈内拒痛, 胃中空虚, 客气动膈, 短气躁烦, 心中懊恼, 阳气内陷。”上文言“表(邪)未解”而“医反下之”, 遂致“阳气内陷”; 又, 表里分阴阳, 则表属阳。可知此“阳气”应为表邪之气。方有执《伤寒论条辨》卷一注:“阳气, 客气之别名也。以本外邪, 故曰客气; 以邪本风, 故曰阳气”可证。

二、反训的类别

前人论反训, 一般多言及美恶同词、施受同词两类。所谓美恶同词, 即一词而兼具褒贬两义。如“巧”有灵活高妙、虚伪不实两义。前者如明·吕复《医门群经辨论·诸医论》:“仓公医如轮扁斲轮, 得心应手, 自不能以巧思语人。”言仓公之思, 是为褒义。后者如《医宗必读·不失人情论》:“所谓医人之情者, 或巧语诳人, 或甘言悦听, 或强辩相欺, 或危言相恐。此

便佞之流也。”言诳人之语, 当为贬义。

所谓施受同词, 即一词而兼具施予、接受两义。如“受”字, 象两手交接一物。由交物者言, 则为授与; 由接物者言, 则为接受。《素问·征四失论》:“汝不知道之谕, 受以明为晦。”王冰注:“不能晓谕于道, 则授明道而成暗昧也。”可知“受”谓授与。同篇有“夫子所通书受事众多矣”句, “受事”谓受业, 接受学业。言授与, 则为交出; 言接受, 则为纳入。一出一入, 方向正相反对, 因而也可称之为向背同词。就概念的外延而言, 向背同词要比施受同词宽泛。如“致”有引来、逐出两义。《甲乙经六·逆顺病本末方宜形志大论》:“寒温中适, 故气将持, 乃不致邪僻。”“致”为“引来”意, 此属常训。同书卷五《九针九变十二节五刺五邪》:“始刺浅之, 以逐阳邪之气; 后刺深之, 以致阴邪之气。”“致”与“逐”对举, 属异词同义之例。又, 此文上有“先浅刺绝皮以出阳邪, 再刺则阴邪出者”句, 《太素二十二·三刺》有“一刺则阳邪出, 再刺则阴邪出”句, 并言“再刺则阴邪出”, 可证《甲乙经》之“后刺深之, 以致阴邪之气”的“致”当为“逐出”意。一为自外而入, 一为由内而出, 呼之为向背同词则相宜, 名之曰施受同词则失当。

除此之外, 反训的类别, 从古医书中还可归纳出轻重同词、决疑同词等。前者如“一”既有“稍”义, 又有“甚”义。《伤寒论翼·太阳病解》:“后人妄谓仲景方治表而不及里, 曷不于药性一思之。”“一思”谓稍思, 是表轻度。《本草纲目十二·人参》:“去宅一里许, 见人参枝叶异常, 掘之, 入地五尺, 得人参, 一如人体。”“一如”谓甚似, 是表重度。后者如“必”有“一定”、“如果”两义。《灵枢·经脉》:“诸刺络脉者, 必刺其结上甚血者。”此“必”为肯定之词, 常语。《景岳全书四十·小儿则》:“必其果有实邪, 果有火证, 则不得不为治标。”此“必”为假设之词。一为决词, 一为疑词, 遂成决疑同词。

上海中医学院 段逸山

漫话“癌”字

“癌”字我国古字书均不收载, 此字仅见于我国古医籍中。最早在南宋《卫济宝书》中已有记载, 其将“癌、瘰、疽、瘤、疔”共称“痼疽五发”, 与恶性肿瘤无涉。《卫济宝书》后不到百年, 1264年宋·杨士滋所著《仁斋直指方论》卷二十二中描述:“癌疮如眼, 上高下深, 颗颗累垂, 裂如瞽眼, 其中带青, 头上各露一舌, 毒孔透里者, 是也。”杨氏还观察到癌的好发部位, “男则多发于腹, 女则多发于乳, 或项或肩, 令人皆

迷。”其“如眼，上高下深”的症状，正是恶性肿瘤的“火山口样”溃疡，而“颗颗累垂，裂如瞽眼”的症状，又正是恶性肿瘤“凸如泛莲”的翻花溃疡。故杨氏所描述的“癌”确是恶性肿瘤，较之《卫济宝书》中的癌有本质的区别，二者不属于同一概念。

宋代以后疡科方书中癌惯作“岩、巖、𪔐”，如乳癌。明·陈实功作“乳岩”，王肯堂作“乳巖”。清·王洪绪作“乳𪔐”，高锦庭之“牙巖”、“肾巖”等皆是。《本草纲目》则“癌”、“岩”二字并见。

明末张自烈撰《正字通》一书，新收有一个“瘡”字，经查乃由《本草纲目》蛙条附方引来。不过，《本草纲目》中只见瘡字根本没有瘡字，可能张自烈误脱瘡下之“山”，或张氏所据《纲目》有蛙蚀和残阙，以致误瘡为瘡，并杜撰“匹锦切，音品”，就此造出了一个瘡字，致使字书阴错阳差地收进一无医学生命之死字“瘡”，而漏掉一有医学价值的活字“癌”。如《康熙字典》只有瘡字而无癌字。

我国近代所编之辞书，虽收有瘡字，但均未释来源。1915年出版的《中华大字典》目下是我国最早收有瘡字的字书，兼收瘡字。该书已疑“瘡”为“𪔐”之伪，实未知系由“癌”字伪来。该书瘡条下释：“瘡，脏腑所生毒瘤也。”《辞源》(1915年版)：“瘡，读如𪔐，见下。瘡肿，谓恶性肿瘤……”《辞海》(1979年版)：“瘡，病名。见瘡瘤。”观上诸辞书瘡之释，均为西医概念，不涉中医旧意。

近人谢观编《中国医学大辞典》(1921年)瘡条曰：“瘡，此证由热毒积于膀胱所致。生于神道、灵台二穴间，色紫黑不破，里面先自黑烂，初起不作寒热，亦不疼痛，治宜内托外散。若二十岁以上之人，由房劳积热而成者，不治。”(该辞典4271页)谢氏所引资料，未详来源，难以查考。但文中所述瘡之病象似非瘡肿，而为痛疽。解放以来，我国中医学院所编之教材中，用岩字而不用瘡字。如上海中医学院编《中医外科学讲义》(1960年版)就载有“乳岩、肾岩、舌岩”。现代医学著作中，恶性肿瘤均译作癌、癌肿、癌瘤。似乎这个瘡字为现代医学所专用。

江苏省启东县 孙启明

茺菰与茹蕒异同之我见

近读本刊1985年第10期，载有孙启明同志撰“中药茹蕒与茺菰考辨”(简称“考辨”)一文。就此问题我谈点个人的看法，以就正于同道。

“考辨”引马王堆汉墓帛书《五十二病方》治牝痔第

1方：“茺者，荊名曰卢菰，其叶可烹(烹)而酸，其茎有刺(刺)。”孙同志依照《中药大辞典》(1568页)，以“茜草之形态特征为：‘四棱方茎，有倒刺’，据帛书‘其茎有刺’来看，则与之相符。此段古文字，可以作为卢菰=茹卢=茜草之内证。”治牝痔第1方，注⑦“卢菰，疑系茹卢之倒，与下四一二行茹卢本同物，即茜草之别名。”(《五十二病方》89页)孙同志认为“帛书整理小组所释良是。”

按：《广雅·释草》“屈居，卢菰也。”王念孙疏证云：“卢与茺同。”《御览》九九一引《吴氏本草经》曰：“茺菰，一名屈居。”《千金翼》卷三及《大观、政和本草》卷十一茺菰条，屈居均作屈据。我认为，前引牝痔方“茺者，荊名曰卢菰，其叶可烹而酸，其茎有刺”一语，关键在于“茺”、“酸”二字。“茺”即茹，别名屈居、屈据之屈。“酸”是茺菰特具之味，《大观》作白字(认为本经文)，《政和》，作墨字(认为别录文)，《吴氏本草经》也说“岐伯酸、咸。”在有关茺菰的各种文献中，如此突出的“茺”、“酸”二字，在有关茜草的各种文献中，竟然无影无踪。由此可以证明，牝痔第1方中之茺，必然不是茜根而是茺菰。卢菰二字本来就不颠倒，它与下四一三行之屈居(即茺菰)为同物，而不是与四一二行之茹卢本(即茜根)为同物。

茜根与茺菰，就现存常见之资料来看，自《本草经集注》(七情畏恶)、《千金翼方》、《大观、政和本草》以至《品汇精要》、《本草纲目》，旁及《广雅》、《御览》以至《植物名实图考》，都是并列两条，分别叙述，畏恶不同，性状功能产地各异，从来不相牵混。何况《甲乙》(卷十一第七)、《太素》(卷三十血枯)都作茺菰。《素问·腹中论》作蕒菰，王冰注：“蕒菰，味辛寒平，有小毒，主散恶血。”这也肯定是指茺菰，而绝不是茜草。只因《别录》碰巧有“茜根一名茹蕒”一语，明·张景岳就说“蕒菰一名茹蕒，即茜草也。”(《类经》)卷17·六十三血枯)清·张隐庵继承了这种说法(《素问集注》及《本草崇原》都说“蕒菰当作茹蕒”)。影响所及，直到现在，还有许多人信从，造成不必要的混乱。

如果从临床实践的角度来说，辨证施治，选用后世的名方效药，加以化裁，可以说俯拾即是，取之不尽。何必拘守古方，而又移花接木。如果从医史文献的角度来说，那就应该尊重原文，以反映学术发展的进程。没有充分的证据，不宜随意颠倒。也就是说，在临床上，把茺菰换成茜草或其他有效药物，都未尝不可。但要说古书上的茺菰就是茜草，那就很难令人信从了。

北京 刘衡如